

关于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 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 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3 年 04 月 04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鹏华科技创新混合
基金主代码	008811
基金管理人名称	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（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）
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3年04月07日
暂停赎回起始日	2023年04月07日
暂停转换起始日	2023年04月07日
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3年04月07日
暂停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非港股通交易日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根据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的有关约定，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，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，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，则本基金不开放。鉴于2023年04月07日（星期五）至2023年04月10日（星期一）港股通不提供服务，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上述日期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（2）本基金管理人自港股通恢复提供服务后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（3）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.cn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8-533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04 月 04 日